



[_\(http://www.mot.gov.cn\)](http://www.mot.gov.cn)

欢迎使用交通智搜

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《互联网道路运输便民政务服务质量评价办法》的通知

文号：交办运函〔2022〕1599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运输厅（局、委）：

为进一步推动道路运输高频事项“跨省通办”服务提质增效，经交通运输部同意，现将修订后的《互联网道路运输便民政务服务质量评价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抓好贯彻落实。同时，请按照本通知要求，根据《JT/T 1049.2-2022 道路运政管理信息系统 第2部分：数据资源采集接口》等标准规范规定，组织开展系统升级改造，持续提升道路运输便民政务服务质量，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。

附件：互联网道路运输便民政务服务质量评价指标

交通运输部办公厅

2022年11月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11561

